

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五年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施行辦法

中華民國 95 年 4 月 26 日 94 學年度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，為鼓勵本系學士班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，並期達到連續學習之效果及縮短修業年限，依「國立中正大學五年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」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系學士班學生修業滿五學期，具有以下條件之一者，得於第六學期註冊前，向本系提出申請(申請書如附件一)：
- (一)申請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計畫或其他重要研究計畫通過者。
 - (二)曾獲校長獎者。
 - (三)學期成績曾在班上前五名者。
 - (四)歷年學業成績平均成績名次在該班排名前百分之五十(含)者。
 - (五)參與重要學術活動表現優良者。
 - (六)其他相關學習優良事蹟者。
- 第三條 申請者需繳交申請表、歷年成績單、前五學期名次證明、研究與修課計畫、師長推薦信二封(依規定格式，如附件二)、及各項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- 第四條 每學年度錄取名額由系務會議通過決定之。甄選時程則由本系另行公告。
- 第五條 錄取之學生兼具學士學位候選人及碩士班預備研究生(以下簡稱預研究生)資格。
- 第六條 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，必須於第八學期(含)之前取得學士學位後，通過本系碩士班甄試考試後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。
- 第七條 預研究生於學士班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，其學分可承認為碩士班應修之學分，至多可抵免三分之二(含)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。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學士班畢業學分數內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

第八條 學生必須符合本系學士學位與碩士學位之畢業規定，方發給學、碩士學位證書。

第九條 錄取學生所佔名額，應包含於當年度碩士班甄試之招收名額中。

第十條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院長、教務長及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五年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申請表

班級		姓名		學號	
通訊地址及電話		地址： 電話： 手機：			
申請條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申請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計畫或其他重要研究計畫通過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曾獲校長獎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三)學期成績曾在班上前五名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四)歷年學業成績平均成績名次在該班排名前百分之五十(含)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五)參與重要學術活動表現優良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六)其他相關學習優良事蹟者。 學業導師簽章： _____ 或 _____ 系主任簽章： _____					
表現優異具體事跡					
擬就讀研究所資格審查	經本系 年 月 日召開「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委會議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同意所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不同意所請。理由： _____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碩士班招生委員會召集人：</div>				

系主任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附件二

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學生五年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申請

師長推薦信

一、申請人填寫部份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就讀班級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二、推薦人填寫部份

說明：本推薦書之目的在協助本系「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委員會」瞭解申請人過去求學、研究或工作之狀況，以作為申請人是否錄取為本系「碩士班預備研究生」資格之參考，您的寶貴意見及合作至為感激。

推薦人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服務單位、職稱：_____

1.您與申請人的關係： 導師， 大學部授課教師， 申請人選修研究所課程的授課教師

申請人選修專題研究的指導教師， 其他 _____

2.您認識申請人的時間：_____年。

3.在您所教過的_____位學生中，請就以下所列項目，勾選您認為最適合描述申請人的選項：

(1)一般學業成績： 前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

(2)原創能力： 前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

(3)寫作能力： 前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

(4)口頭表達能力： 前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

(5)合群性： 前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

4.您認為申請人在學期間的求學態度如何？ 自動自發， 一般， 不求甚解， 勉強應付

若方便的話，請舉例說明：_____

5.您認為申請人的研讀方向，他對需要的基本課程及相關課程的準備及認識如何？

非常符合， 符合，但尚需加強， 不符合，但入學後應可達到， 不太可能達到

6.申請人如有其他潛力或有特殊表現，請說明：

7.申請人如有值得注意的問題，請說明：

8.您願意推薦申請人來申請「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申請」嗎？ 極力推薦， 推薦， 勉強推薦， 不推薦。

9.其他補充說明：

(本表若不敷使用，請另紙書寫)

推薦人(簽章)：_____

填寫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※ 本推薦函請密封後直接寄往

62102 嘉義縣民雄鄉三興村大學路 168 號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系主任收